

证券代码：600584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编号：临 2022-046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4 日下午 5 时。会议由董事会秘书召集并主持，出席会议的持有人共 36 名，持有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合计 13,453.912 万份，占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73.52%。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经会议表决，通过了相关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股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同意设立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委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委会主任 1 名。管委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13,453.912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份额总数的 100.00%；反对 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份额总数的 0.00%；弃权 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份额总数的 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选举王越男、谈征、袁燕为公司管委会

委员，任期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三位委员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12,989.912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份额总数的 96.55%；反对 464.00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份额总数的 3.45%；弃权 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份额总数的 0.00%。

同日，公司管委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王越男为公司管委会主任委员，任期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拟授权公司管委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管委会被授权的职责包括但不限于：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4)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 (5)向董事会提议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和提前终止(持股计划持有人的新增或退出及持有人的份额根据绩效考评进行确认不视为持股计划的变更)；
- (6)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和董事会对持有人的考核情况，决定持有人的新增、资格取消或退出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
- (7)决策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 (8)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及变更登记；
- (9)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上述事项外的特殊事项；
- (10)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文件；
- (11)负责与公司的沟通、联系工作以及与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
- (12)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 (13)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13,453.912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份额总数的 100.00%；反对 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份额总数的 0.00%；弃权 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份额总数的 0.00%。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五日